

社会关怀、司法救助、科学治疗,一个都不能少

护佑受侵害女童,检察机关不遗余力

■本版记者 于远航
通讯员 盛娇佳

六·一儿童节将至,常州经开区检察院检察官对两名曾因遭遇猥亵而陷入抑郁等心理问题的女童进行了回访,当看到两个孩子的状态均有明显好转时,感到十分欣慰。

记者了解到,这两个孩子是该院办理刘某猥亵儿童案中的受害者,在办案过程中,检察官在为案件中受害姐妹伸张正义的同时,还调动社会关怀、司法救助、科学治疗多管齐下,尽最大努力弥补两位女童的内心创伤。

“不能说的秘密”

2021年6月,61岁的刘某偶遇一对正在玩耍的姐妹。此后数日,刘某采用言语诱骗等方式,先后2次对姐妹二人实施猥亵。事发时,姐姐仅10岁,妹妹只有8岁。

虽然年幼的姐妹尚不知道这意味着什么,但她们感到十分害怕。逃回家后,她们将此事告诉了家人。妈妈听闻此事,既愤怒又担忧,害怕此事会遭来非议,影响女儿们的成长。于是,这件事成了全家人“不能说的秘密”。

2023年5月,令两位女童害怕的身影再次出现,刘某还想将魔爪伸向妹妹。妹妹跑回家告诉家长,这次,她们的妈妈选择报警。

公安机关侦查后,将此案移送常州经开区检察院审查起诉。由于距离第一次案发时隔两年,检察机关提审刘某时,刘某仅承认1起猥亵犯罪事实。在客观证据缺乏的情况下,检察机关重点审查了被害人陈述及相关证人证言,认为被害人虽然还是未成年人,但陈述稳定自然,符合儿童正常的记忆认知和表达,且相关细节得到证人证言印证,可以采信。

2023年8月11日,检察机关提起公诉认定2021年刘某存在2起猥亵犯罪事实,并将其2023年5月意图猥亵的情况作为量刑情节予以指控。2023年9月27日,刘某被判处有期徒刑四年。

治愈心灵创伤

坏人虽然已被捉拿归案,但姐妹俩仍生活在心理阴影之中。

在办案过程中,姐妹俩的妈妈给检察官打来求助电话,原来两年前的伤害在女儿们心里埋下了解不开的心结,再次事发后,姐妹俩长期郁郁寡欢,姐姐甚至出现自残行为。

检察机关第一时间委托专业社会组织对姐妹俩开展心理测评和疏导,经医院检查,姐姐被确诊为重度抑郁、焦虑,需接受长期治疗。然而,对于这个仅靠孩子爸爸一人的工资支撑的家庭来说,长期的治疗费用成为全家沉重的负担。

为了帮助被害家庭走出困境,在对刘某猥亵儿童案提起公诉的同时,常州经济开发区检察院支持孩子的妈妈向刘某提起民事诉讼,并协助她向区司法局提出法律援助申请,常州市律师协会法律援助与公共法律服务工作委员会副主任高丽律师成为该案代理人。

提供法律支持、引导家长收集和固定证据、解开被侵害女童心结……高丽的及时介入弥补了被害家庭法律知识专业知识的缺失。2023年9月27日,在法院调解下,刘某愿意赔偿被害人医疗费、后续心理疏导费、交通费等经济损失共计58203.78元,但刘某家人不配合支付赔偿款。

赔偿金可以等,孩子的康复不能等。检察机关通过常州市检察院申请到首笔“常安”专项光彩基金司法救助金3万元,由被害人家庭所在社区负责发放,检察机关全程监督。

同年12月28日,最后一笔分期发放的“常安”专项光彩基金司法救助金下发,办案检察官带着精心挑选的新年礼物上门回访,看到姐妹的状态明显好转,检察官十分欣慰。

“一个细则+一支队伍”

为保障性侵未成年人案件的被害人及时获得法律援助,以此案为契机,2023年10月,常州经开区检察院联合经开区司法局会签《关于开展性侵未成年人案件被害人法律援助工作的实施细则(试行)》,明确对性侵未成年人案被害人实行法律援助的适用条件,细化了法律援助工作职责、援助程序、制度保障等内容。

常州经开区司法局从法律援助律师库中挑选业内精英成立了全市首支“法律援助女律师团队”,专门为性侵案件未成年被害人提供法律援助服务,除了承担诉讼代理人职责外,女律师团队发挥女性细心、认真、思虑周全等优势,在未成年被害人沟通、心理疏导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截至目前,高丽和其他4名女律师已为4起性侵害案件被害人提供法律援助。高丽表示,她们的团队正在进一步扩容。

交通肇事无情,各方救助有爱

——一位困境女职工走出困境的故事

■本版记者 于远航
通讯员 蒋丽娇

“谢谢你们帮我渡过难关,让我重新看到生活的希望。”近日,天宁区检察院控申部门检察官前往康复医院,上门为一起交通肇事案受害人沈某发放国家司法救助金时,这个年轻女孩向检察官连声道谢。

2023年3月底的一个清晨,沈某和往常一样,骑着电动自行车外出上班。然而,一辆疾驰而过的电动三轮车突然直向她冲来,将她撞倒在地,导致沈某重伤。

事故发生后,经交警部门认定,电动三轮车驾驶员朱某向右变更车道至非机动车道的过程中未尽观察义务,承担事故的全部责任。然而,一纸责任认定书并不能抚平沈某身心的创伤,更无法填补她家庭的经济漏洞。

案发后沈某被送医抢救治疗,已花费医疗费80余万元,但肇事者朱某仅赔偿了2万元。经市公安局物证鉴定所鉴定,沈某脑干损伤、创伤性脑出血,已导致神经受损、全身瘫痪,所受之伤属重伤一级。

面对高昂的治疗费用和漫长的康复之路,沈某一家陷入了前所未有的困境。她的父母是朴实的农民,靠天吃饭,为了救治女儿,不得不四处借债,原本就不富裕的家庭如今已是负债累累。

2024年2月,该案被移送至常州市天宁区检察院审查起诉。该院刑事检察部门依托刑事案件、司法救助案件线索同步受理审查的“一案双移”机制,将沈某司法救助线索移送控告申诉检察部门(以下简称控申部门)。控申部门检察官调查核实沈某家庭情况后,决定启动司法救助程序。

“国家司法救助金设立就是为了不让当事人因案致困后丧失希望。”该院控申部门协助沈某办理残疾证明,为其申请到国家司法救助金10000元。这笔“雪中送炭”的救助金,给困难的家庭带来了法治的关怀。

3月14日,天宁区检察院以朱某涉嫌交通肇事罪向天宁区法院提起公诉,3月20日,法院以犯交通肇事罪,判处朱某有期徒刑一年六个月。

考虑到沈某后期仍需在康复医院长期治疗,在依法追究肇事者法律责任之余,为更好地解决

沈某一家实际困难,该院依托联合区委政法委、区妇联共同建立的妇女权益保障配合协作机制,主动联系区妇联,同步向区总工会、区民政局等有关职能部门通报,共同协调开展多元化、综合性救助帮扶,为沈某争取更多的社会资源和爱心人士的关注。

在该院积极协调推动下,区妇联将沈某确定为重点帮扶对象,除给予1000元困难妇女慰问金外,积极联络辖区康复医院,对其后续的康复治疗给予专业指导和帮扶。此外,该院还联合区妇联共同走访沈某供职的某纺织公司,向该公司妇联主席、全国人大代表李承霞通报案情,争取企业的关心和帮助。

“小沈是在上下班时间发生的车祸,属于工伤范畴,企业一定会全力帮助小沈一家,尽快为其办理好工伤理赔,缓解其家庭经济压力。”李承霞表示,公司已第一时间前往医院送去慰问金1000元,目前正在向区总工会申请将沈某纳入特困职工范畴,每年为其发放1万余元的生活救助金及医疗救助。近日,在李承霞的帮助下,常州慈善总会也给予沈某5万元的爱心基金。

使“绝招”逃避查酒驾,弃车跳桥“醉”上加罪

■本版记者 于远航
通讯员 黄敏 谢静

为逃避酒驾检查,竟有人抛下自己的汽车,跳下桥坡试图逃跑。然而他不仅没能逃脱检查,还因自己逃避检查,面临从重处罚。近日,记者从钟楼区检察院获悉,检察机关以危险驾驶罪对被告人张某某提起公诉,法院依法判处张某某拘役一个月,缓刑三个月,并处罚金人民币四千元。

2023年12月14日凌晨1时55分,市公安局钟楼分局的民警在钟楼区五星大桥南坡执勤时,发现一辆灰色小型普通客车正沿钟楼区龙江路由南向北行驶,至五星大桥南匝道口以北约十几米处突然靠边停车,驾驶人下车后慌慌张张地从五星大桥引桥桥坡跳下。

怀疑驾驶人欲跳桥轻生,民警赶忙跑上前查看,却发现驾驶人张某某双腿受伤,身上还有明显的酒气,存在饮酒后驾驶机动车的嫌疑。

民警对其进行酒精呼气测试,测试数值为112mg/100ml,而后民警将张某某送至医院并作



朱臻 制图

进一步调查。经抽血检测,张某某的血样检出乙醇成份,含量为99.8mg/100ml。

案发后,张某某如实坦白了事情的经过。当天,张某某饮酒后驾车,行驶途中发现有民警在执勤,自知酒驾将面临严厉处罚,张某某动起了歪心思,想到了通过路边弃车跳桥来逃避检查,殊

不知这一跳不仅害自己受伤住院,还难逃处罚。

承办检察官表示,如若当时张某某自觉接受检查,其体内酒精含量较低,不足100mg/100ml,可作从轻处理。现在张某某为逃避检查跳桥,存在逃避检查的加重情节,导致处理结果加重。